



- » 研究生招生
 - » 最新消息
 - » 硕士层次
 - » 博士层次
- » 招生简章
 - » 双证学术学位硕士
 - » 双证专业学位硕士
 - » 单证专业学位硕士
 - » 免费师范生攻读硕士
 - »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 » 学术学位博士
 - » 专业学位博士
 - » 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
 - » 往年招生简章
- » 参考信息
 - » 硕士层次
 - » 博士层次
- » 院系联系电话
- » 网上报名系统
- » 周边交通及住宿

北京师范大学2008年在职人员攻读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2008-06-06 综合处-研招办

北京师范大学是一所教学与科研力量居全国一流水平的著名重点大学,有逾百年办学历史。1984年经国务院批准首批建立研究生院。学校在“七五”、“八五”期间,被确定为国家首批重点建设的十所大学之一;“九五”、“十五”期间,又被列为国家重点建设的“211工程”、“985工程”高校;2002年北京市把北京师范大学列为北京市重点支持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四所高校之一,教育部、北京市还决策共建北京师范大学,投入巨资支持学校建设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目前学校已成为我国培养高层次专门人才和进行多学科、高水平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学校学科门类齐全,学科点覆盖了除军事学以外的11个门类。现有16个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5个博士学位授权学科,157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是教育硕士、公共管理硕士(MPA)、工商管理硕士(MBA)、法律硕士、工程硕士、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体育硕士、艺术硕士等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现有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5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11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2个,北京市一级重点学科2个,北京市二级重点学科9个,并在18个一级学科设立了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校现有8个国家文、理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有国家对外汉语教学基地,有4个国家重点实验室、7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全国中小学教师远程教育研究中心,还有7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学校现有研究生导师1410名,其中博士生导师728名。导师中有两院院士19名,长江学者20名,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6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8名,教育部跨世纪、新世纪优秀人才92名,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获得者十多名,还有蜚声中外的资深教授。

北京师范大学体育学院下设体育学系、运动学系、体育与健康系以及体育人文科学研究所和体育教育研究所。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执委、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名誉主席何振梁先生担任学院名誉院长。学院现有体育人文社会学、运动人体科学、体育教育训练学和民族传统体育学4个硕士学位点以及体育人文社会学博士点。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资源丰富,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首批授权招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招生宗旨

为提高中华民族的健康素质,培养适应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和体育事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体育专门人才,改革和完善体育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制度,2005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决定在我国设置体育硕士专业学位。体育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较好地掌握体育专业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知识,具有扎实的体育人文社会学和运动人体科学及体育教学与训练相关领域的理论基础,熟悉体育领域重大实际问题的产生原因、表现形式和发展动态,具有较强的运用现代科学理论和方法解决体育运动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胜任体育教学、运动训练和社会体育指导等领域的实际工作。

全国体育硕士招生的学科领域共有4个:体育教学、运动训练、竞赛组织和社会体育指导。2008年我校招收体育硕士的学科领域为体育教学和运动训练。

二、课程学习及学位授予

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在职兼读的非全日制方式。学习年限2—4年,学习分课程学习和论文撰写两个阶段。课程阶段利用暑期集中授课。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注重理论知识与应用能力培养紧密结合、人文精神与科学精神培养紧密结合、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培养紧密结合,突出技能培养,强调应用能力和体育素质的提高。学位论文的选题要紧密结合学校体育、竞技体育的教学、训练、组织及指导实际,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并具有一定的理论性。论文形式可以是专题研究报告、典型案例分析、体育教学与训练和重大竞赛活动实施方案等。

对课程考试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学位论文答辩通过者,授予体育硕士专业学位,颁发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印制的硕士学位证书。

三、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及报名时间

1、报考条件

2006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具有体育运动实践经验的在职人员；或者2003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具有“运动健将”以上运动技术等级的在职人员。（专科毕业生录取人数一般不超过本校当年招生限额的10%。）

2、报名办法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考生于2008年7月上、中旬先通过互联网登录有关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然后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7月18日至21日）内，本人持身份证和证明自己符合报考条件的相关材料，到指定现场照相、缴纳报名考试费（160元）、确认报名信息，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即不得更改。只进行网上报名而未进行现场确认者，报名无效。各省级主管部门确定的具体网报时间和网址由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于6月30日前在学位中心网址（<http://www.cdgd.edu.cn/zz08.html>）公布。

考生既可在工作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北京市的指定地点（北京师范大学）报名考试。

3、资格审查

考生须将报名现场确认时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然后将资格审查表、本人最后学历和学位证书以及“运动健将”以上运动技术等级证书的复印件交我校研究生院专业硕士招生办公室（主楼A区211A室）。考生如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交资格审查材料时间：8月28日至11月14日（双休日除外）。不交齐材料者不予录取。

考生也可将上述资格审查所有材料用挂号信寄到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专业硕士招生办公室（邮编：100875，电话：010—58808156）。

考生邮寄报考资格审查材料后，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上查询是否收到等有关信息。

考生如有问题，也可向我校体育与运动学院咨询（电话：010—58802226）。

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规定，我校在录取前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考生，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四、入学考试

1、考试科目

考试分全国联考和复试两个阶段。全国联考试科目为英语和体育综合（包括运动训练学、学校体育学和运动生理学）。复试的科目为政治理论、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复试由我校自行命题，于明年初在校内进行考试。具体复试时间另行通知。我校招生的两个领域复试的专业课考试科目和参考书目见下表：

学科领域	招生人数	专业课考试科目	参考书目
体育教学	35	体育教学论	《体育教学论》，毛振明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年
运动训练	25	专业知识：运动专项理论（田径、体操、球类、武术任选一项，占60%）；运动专项技能测试（占40%）	《田径》、《体操》、《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武术》，高等教育出版社

2、联考时间

2008年10月25日，具体安排见准考证。

3、考试地点

由报名点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主管部门安排考试地点。具体考试地点见准考证。

五、录取

我校根据考生的联考成绩和复试情况择优录取60人。未被录取的考生可按国务院学位办的有关规定联系其他招生单位调剂录取。考生于2009年7月入学（不得延期入学）。

学费总计2.8万元，其中课程阶段学费1.8万元；论文阶段学费1万元。

六、复习教材

全国联考的复习教材为：《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5版，）和《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体育综合考试大纲及指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版）。

欲购《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体育综合

考试大纲及指南》可与北京师范大学硕博考研书店联系购买（网址为<http://www.bsdky.com>）。

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08年6月11日

[【返回顶部】](#) [【打印本页】](#)

Copyright © 2009-2012 [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地址：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100875，传真：(010)58803025